

证券代码：603118

证券简称：共进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7-039

##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2 日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漆建中先生、公司副总经理龚谱升先生、公司副总经理韦一明先生、公司副总经理唐晓琳女士、公司董事贺依朦女士出具的《减持计划备案表》，上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自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 575,62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74%。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1、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票数量及本次减持公司股票数量等相关情况

姓名	职务	持股总数 (股)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无限售 流通股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	本次减 持数量	占其无 限售流 通股比 例
漆建中	监事会主席	495000	0.063	495000	0.063	123750	25%
龚谱升	副总经理	815100	0.10	656700	0.084	164175	25%

韦一明	副总经理	858000	0.11	699600	0.089	170000	24.3%
唐晓琳	副总经理	178200	0.023	59400	0.008	14850	25%
贺依朦	董事、董 事会秘书	530200	0.068	411400	0.053	102850	25%

2、股份来源：除公司副总经理唐晓琳女士所减持股份为股权激励计划第一期解锁股份外，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减持的股份均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

3、减持数量：合计减持 575,62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74%。

4、减持期间：自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减持期间如遇买卖股票的窗口期限制，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停止减持股份。

5、价格区间：监事会主席漆建中先生确定的减持价格区间为 18—20 元/股、公司副总经理龚谱升先生确定的减持价格区间为 10—25 元/股、公司副总经理韦一明先生确定的减持价格区间为 10—25 元/股、公司副总经理唐晓琳女士确定的减持价格区间为 10—30 元/股、公司董事贺依朦女士确定的减持价格区间为 10—30 元/股。

6、减持方式：集中竞价。

7、减持原因：个人改善生活需要。

## 二、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符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的相关规定。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具体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股份计划。

3、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本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 三、备查文件

《减持计划备案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共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12日

